北京体育大学体育大思政实验室展览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B2024-34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采购单位：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地 址：北京市东城区体育馆路3号

**目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3](#_Toc5628)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9](#_Toc28126)

[第四章 招标需求 28](#_Toc17539)

[第五章 采购合同（模板） 33](#_Toc2192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42](#_Toc4934)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近日推出“国家体育总局政府集中采购”微信公众号，作为采购信息发布渠道、政策咨询渠道、宣传渠道以及与采购人投标人联系的桥梁。请广大投标人及时关注！除中国政府采购网外也可通过该公众号获取我中心代理实施的相关采购项目信息（如有不一致，以中国政府采购网所公告的项目信息为准）。**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就下列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提供本国货物、服务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1. **项目编号：ZB2024-34**
2. **项目名称：北京体育大学体育大思政实验室展览服务项目**

**三、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

**四、采购项目内容、数量及预算**

|  |  |  |  |  |
| --- | --- | --- | --- | --- |
| **标项序号** | **标项名称** | **预算金额(万元)** | **简要规格描述或标项**  **基本概况介绍** | **最高限价（万元）** |
| 1 | 北京体育大学  体育大思政  实验室展览服务 | 259 | 利用室内一楼大厅和二楼的廊道空间布设“党领导中国体育事业光辉历程”展览，分为序厅、强壮筋骨体育救国、增强体质体育兴国、全民健身体育报国、人民至上体育强国、结束语共六个单元，总布展面积约760平方米，委托供应商完成展览总体策划设计、展板展墙展柜等制作安装展陈工作，实施工期30日历天。 | **199.706815（此项与预算**  **不一致，请投标人**  **注意）** |

**五、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投标人；
2.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3.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投标人（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分包的政府采购活动；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本项目不接受转包、分包；
7. 投标人的特定条件：无。

**六、投标登记：**

1、登记时间：2024年9月3日至2024年9月10日24:00（节假日除外）。

**2、登记方式：本项目需通过政采云平台网上登记。**

**政采云平台投标人注册链接：**

**<https://middle.zcygov.cn/v-settle-front/enter/account?entranceType=1&settleCategory=1&isLoginAdd=true>注册成功后，用账号密码登录后台界面；**

**投标人登记路径：项目管理－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的项目名称申请获取采购文件，按照系统界面要求填写投标人相关信息，同时将以下文件扫描件作为附件上传。**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扫描件（法定代表人手写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2）授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

|  |
| --- |
| **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公司住址）的（公司名称）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职务、姓名）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采购编号： ，以本公司名义办理报名登记。**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 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印刷体姓名： 签字（或签名章）： 电话：**  **授权代表印刷体姓名： 签字： 职务： 电话：**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 （身份证扫描件附后）**  **公司全称（公章）：** |

**未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提交以上文件进行登记，而直接编制报价文件参与报价的企业，其报价将被拒绝。**

3、招标文件售价：0元，招标文件请至公告附件处下载。

**七、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人民币）：2万元。**

将投标保证金以网银、汇票、电汇、转帐支票、银行保函方式（招标方不接受以现金支票、现金、支付宝、微信及个人转账方式交纳的保证金）交至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投标保证金为银行保函形式的，银行保函有效期需比投标有效期长28天。

**开户名：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开户银行：工行北京体育馆路支行**

**银行账号：0200008109089053553**

未按前述各款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需提供投标人全称、开户行、银行帐号等银行信息，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以便招标方退还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未中标的投标人在中标公告发布2个工作日内应立即将招标方开出的投标保证金收据退回，招标方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时提供的银行信息用网上汇款等方式退还投标保证金；

中标人签订采购协议后应立即将招标方开出的投标保证金收据退回，招标方将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按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时提供的银行信息用网上汇款等方式退还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人的质量保证金。

投标人有如下情况之一，将被没收其投标保证金，投标人不得要求全部或部分返还：

1、在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2、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能按本文件规定签订采购协议；

4、投标人拒绝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经相关招标投标监督管理机构核实开标记录无误后，投标人仍拒绝签字确认；

5、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的；

6、由于投标人未能遵守招标文件的其它规定而致使招标方的招标工作失败或对招标工作产生极其不利的影响，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的恶意串谋、欺诈、威胁、贿赂等。

7、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招标方应当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５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八、投标文件的递交：**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投标人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政采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政采云”平台，投标人在“政采云”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采购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电子投标文件具体操作流程请查看“政采云网站”。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的投标人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潜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CA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7日左右，投标人只需办理其中一家CA数字证书及签章，例如具有北京CA的投标人，可直接参与政采云电子招投标项目。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认证）的投标人还可登录政采云平台，通过CA管理，申领CA，包括Ukey介质与云CA证书（二选一）。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人确保在电子响应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CA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CA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

注：投标人应当在首次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的，“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有关政采云平台使用、CA认证的有关问题，请咨询政采云客服电话：95763。**

**九、开标时间及地点：**

2024年9月24日上午9：30在“政采云”平台进行线上开标。投标人应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zcygov.cn）开标大厅。开标大厅菜单路径：应用中心—项目采购—开标评标

投标人需要在互联网网络状况良好的电脑登录“政采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参与本次开标，否则后果自负。

首次投标文件开启时，须要投标人携带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登录“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十、业务咨询**

|  |  |  |  |  |
| --- | --- | --- | --- | --- |
| **机 构** |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 | | |
| **地 址** | 北京市东城区体育馆路3号 | | | |
| 项目联系人 | 王宏博 | 010-87182635 | / | 六楼集中采购处 |
| 项目保证金 | 师老师 | 010-87182648 | / | 四楼财务处 |
| 项目监督 | 袁老师 | 010-87183071 | / | 六楼集中采购处 |
| 政采云系统 | 客 服 | 95763 | / | 注册、账号等 |

**十一、采购需求咨询**

|  |  |
| --- | --- |
| 采购单位 | 北京体育大学 |
| 地址 | 北京市海淀区信息路48号 |
| 咨询事项 | 采购需求等 |
|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周老师010-62968212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要 求 |
| 1 | 项目名称  及数量 | 详见《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
| 2 | 信用记录 | 根据财库[2016]125号文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以开标当日网页查询记录为准。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作无效标处理。 |
| 3 |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 | 投标产品若属于节能环保产品的，请提供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有效期内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及财政部、发改委联合发布有效期内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招标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的，投标人须提供该清单内产品，**否则其投标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
| 4 | 小微企业  有关政策 | 1、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对于非专门面向此类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注：（1）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2）本项目为货物类采购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属于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满足财库[2017]141号文件第一条的规定，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  3、根据财库[2014]68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政策，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注：未提供以上材料的，均不给予价格扣除）。** |
| 5 | 答疑与澄清 |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异议，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 6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否 |
| 7 | 是否允许  转包分包 | 转包：否；分包：否 |
| 8 | 是否接受  联合体投标 |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请提供联合体协议书。） |
| 9 | 是否现场踏勘 | 组织现场踏勘  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成功以后请将以下资料发送2652624082@qq.com领取编制投标文件所需的相关资料，领取时间为招标公告发出之日至现场踏勘结束后的第三个工作日止，招标人所提供的资料仅限参与本次招标的投标人本单位，不得转发与本次招标无关的单位或人员，否则将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扫描件（法定代表人手写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2）授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  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对应内容。 |
| 10 | 是否提供演示 | 不进行演示  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对应内容。 |
| 11 | 是否提供  设计效果 | 要求提供设计效果  具体要求详见第四章招标需求对应内容。 |
| 12 | 投标文件组成 | 投标文件由开标一览表、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报价文件正本各1份组成。 |
| 13 | 中标结果公告 | 中标投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发布中标公告，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采购项目负责人根据报名时预留地址寄送中标通知书。 |
| 14 | 投标保证金 | 交纳：投标保证金应按《招标采购公告》七规定交纳。 |
| 15 | 协议签订时间 |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0日内。 |
| 16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 17 | 质量保证金 | 项目通过质量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尾款前，中标人以对公转账方式向采购人交纳合同总额的5%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15日内无质量问题或质量问题已整改合格后一次性无息还。 |
| 18 | 付款方式 | 采购人自行支付，详见采购协议模板。 |
| 19 | 投标文件  有效期 | 90天 |
| 20 | 投标文件  的接收 | 招标方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政采云平台接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送达回执、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格式详见附件）应单独提供，如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未提供回执，视同不需要回执。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1、未成功办理投标人登记手续的；  2、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送达的投标文件。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在政采云平台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
| 20 | 招标方  代理费用 | 本次招标收取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按照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方式计取，由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7个工作日内以汇款方式向招标单位一次支付。收费标准：   |  |  |  |  | | --- | --- | --- | --- | | **档次** | **中标金额(万元)** | **服务招标计费率** | **累计服务费(元)** | | 1 | 100以下 | 1.50% | 最多15000.00 | | | 2 | 超过100-500以下 | 0.8% | 最多47,000.00 | | | 3 | 超过500-1000以下 | 0.45% | 最多69,500.00 | | | 4 | 超过1000—5000以下 | 0.25% | 最多169,500.00 | | | 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1.差额定率累进法：按资产金额大小划分收费档次，分档计算收费额，各档累加为收费总额。  2.假设货物招标成交金额为5000万元，那么按照一定的要求可以计算得到相关结果： ①100万元以下部分： 100×1.5%=1.5万元； ②100万元-500万元部分： 400×0.8%=3.2万元； ③500万元-1000万元部分： 500×0.45%=2.25万元； ④1000万元-5000万元部分： 4000×0.25%=10万元； ⑤合计：1.5+3.2+2.25+10= 16.95万。  3.若采购成交额不足100万元，服务费按照：  最终采购成交金额×1.5%计算。 | | | | | | | | | | | |
| 21 | 解释权 |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文件中采购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招标方”系指组织本项目采购的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3、“采购人”系指委托招标方采购本次货物、服务项目的北京体育大学。

4、“货物”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材料、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工具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文字材料。

5、“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劳务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6、“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需求总称。

**（三）投标人及委托有关说明**

1、授权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授权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附件）。

2、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其他相反规定除外）。

**（五）质疑**

1、投标人对采购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方提出询问。

2、招标程序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约束，并受到严格的内部监察，以确保授予合同过程的公平公正。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方提出质疑。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应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投标人应该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接收质疑函及必要证明材料联系人：王宏博，联系电话：010-87182635。

投标人如认为整个招标过程中招标方工作人员有违规违纪行为的，可向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纪检部门以书面形式提出，书面文件应注明联系人、联系方式且加盖单位公章，密封后递交至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纪检监察室。

3、质疑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格式见《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附件范本，下载网址：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位置：“首页－下载专区－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a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b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c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d事实依据；

e必要的法律依据；

f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质疑应明确阐述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质疑函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的，应在规定期限内补齐的，招标方自收到补齐材料之日起受理；逾期未补齐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

4、招标方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做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5、质疑投标人对招标方的答复不满意以及招标方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投诉。

**（六）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应当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公告期限满第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方提出。招标方将在规定的时间内，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逾期提出招标方将不予受理。**

2、招标方主动进行的澄清、修改：招标方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均可主动对招标文件中的相关事项，用补充文件等方式进行澄清和修改。

3、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二、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开标一览表、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投标报价文件四部分组成。投标人须按标项编制投标文件。

**1、开标一览表（格式见本文件附件1）**

**2、资质文件**

（1）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含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3）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的，则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字；

（4）提供有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完税凭证或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非个人所得税），依法免税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5）提供有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凭证或人社部门出具的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6）投标人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参与本采购项目两年内（2022或2023年度）任意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须包括“四表一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如“四表一注”在合法合规前提下有缺少的情况，须提供出具相应审计报告的审计机构加盖公章的情况说明函），或财政部门认可的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投标担保函；

（7）提供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主体）的清单；如投标人无此类关联单位（主体），则需作出声明承诺;

（8）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若需要）;

（9）联合投标协议书（若需要）；

（10）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需要）；

（11）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投标人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的其他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及需要说明的资料。

**3、技术及商务文件**

（1）评分对应表（格式见附件，主要用于评委对应评分内容）

（2）投标项目明细清单（货物或服务项目）；

（3）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4）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5）技术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对项目需求的理解、服务要求、服务内容、服务实施方案、设计效果图等，投标人自行编写）；

（6）服务团队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负责人及团队成员情况等，投标人自行编写）；

（7）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间，提供过本项目同类服务的业绩，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合同须至少体现服务事项、签订双方信息、签订时间、合同金额）；

（8）投标方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4、报价文件：**

（1）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附件）；

（2）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见附件，无格式的自拟）；

（3）中小企业声明函（若有，格式见附件）；

（4）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若有，格式见附件）。

**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投标报价明细表必须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正确签署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中不得出现项目报价信息，否则将作无效标处理。**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简体字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投标文件中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部分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将作无效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标处理。**

2、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四）投标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1、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3、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采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4、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者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五）投标报价**

1、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报，该投标报价应与明细报价汇总相等。

2、投标报价**应包含项目所需全部产品、服务，不得缺漏**，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含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3、投标报价总价金额到元为止，如投标报价总价出现角、分，将被抹除。（本项目不适用）

**4、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2）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单位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六）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需按招标文件要求的金额、时间向招标方递交投标保证金。**

**2、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详见本招标文件第一章“公开招标采购公告”部分。

**3、 投标保证金可采用支票、银行汇票、银行保函或汇款的方式，招标方不接受现金形式的投标保证金。**

收款单位：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开 户 行：工行北京体育馆路支行

银行账号：0200008109089053553

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为支票、银行汇票、银行保函形式的，须在开标时间前交到招标方；投标保证金为汇款形式的，须在开标前汇往上述指定帐户，并在递交投标文件时提供汇款单复印件。银行保函有效期需比投标有效期长28天。

4、未按前述各款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需提供投标人全称、开户行、银行帐号等银行信息, 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以便招标方退还投标保证金。**

**6、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未中标的投标人在中标公告发布七个工作日后应立即将招标方开出的投标保证金收据退回，招标方将在收到退回的收据后5个工作日内按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时提供的银行信息用网上汇款等方式退还投标保证金。**

**7、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立即将招标方开出的投标保证金收据退回，招标方将在收到退回的收据后5个工作日内按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时提供的银行信息用网上汇款等方式退还投标保证金。**

**8、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2）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采购单位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七）串通投标认定**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八）投标无效的情形**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按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2、投标方未能提供合格的资格文件、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3、 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4、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5、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未满足实质性指标的投标文件；

6、招标需求中要求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品目的，投标人未提供该清单内产品的；

7、资质文件、技术及商务文件中出现投标价格信息的、投标报价超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8、标项以赠送方式投标的、对一个标项提供两个投标方案或两个报价的；

9、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0、投标人不接受报价文件中修正后的报价的；

11、未按本章“二、投标文件的编制”第五点投标报价要求报价的；

12、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3、投标人被视为串通投标的；

14、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九）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明细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明细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三、组织开、评标程序及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程序**

**（一）组织开标程序**

1、开标形式：

（1）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采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开启投标文件，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开标程序：

（1）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政采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CA锁准时登录到“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开标后5分钟投标人还未进行解密的，代理机构要通知投标人。通知后，投标文件仍未按时解密，或者投标人没预留联系方式或预留联系方式无效，导致代理机构无法联系到投标人进行解密的，均视为无效投标。

（2）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各投标投标人报价均在“政采云”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展示。

（3）签署电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通过邮件形式在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发送各投标人签署电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4）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15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在线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6）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政采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二）组织评标程序**

招标方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和程序组织评标，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各评审专家及相关人员应参加评审活动并接受核验、签到，无关人员不得进入评审现场。

1、按规定统一收缴、保存评标现场评审人员的通讯工具。

2、介绍评审现场的人员情况，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告知评审人员应当回避情形；组织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3、宣读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组织评标委员会各位成员签订《政府采购评审人员廉洁自律承诺书》。

4、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5、根据需要简要介绍招标文件（含补充文件）制定及质疑答复情况、按书面陈述项目基本情况及评审工作需注意事项等，让评审专家尽快知悉和了解所评审项目的采购需求、评审依据、评审标准、工作程序等；提醒评标委员会对客观评审项目应统一评审依据和评审标准，对主观评审项目应确定大致的评审要求和评审尺度；对评审人员提出的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问题进行必要的说明、解释或讨论。

6、采购人、招标方将依法对投标人资格文件进行审查并以开标当日为准对投标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核实，资格不符合的，应视为未通过资格初审。

7、评标委员会组长组织评审人员独立评审。招标方可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对打分结果进行校对、核对并汇总统计；对明显畸高、畸低的评分（其总评分偏离平均分30%以上的），评标委员会组长应提醒相关评审人员进行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审人员拒绝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据实记录；评审人员的评审、修改记录应保留原件，随项目其他资料一并存档。

8、做好评审现场相关记录，协助评标委员会组长做好评审报告起草、有关内容电脑文字录入等工作，并要求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签字确认。

9、评审结束后，招标方应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专业水平、职业道德、遵纪守法等情况进行评价；同时按规定向评审专家发放评审费，并交还评审人员的通讯工具。

**（三）评审程序**

1、在评审专家中推选评标委员会组长。

2、评标委员会组长召集成员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以及相关补充、质疑、答复文件、项目书面说明等材料，熟悉采购项目的基本概况，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数量、主要技术标准或服务需求，采购合同主要条款，投标文件无效情形，评审方法、评审依据、评审标准等。

3、评审人员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的有效性、符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4、评审人员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依法独立对投标人投标文件进行评估、比较，并给予评价或打分，不受任何单位和个人的干预。

5、评审人员对各投标人投标文件非实质性内容有疑议或异议，或者审查发现明显的文字或计算错误等，及时向评标委员会组长提出。经评标委员会商议认为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澄清或说明的，应通知该投标人以书面形式作出澄清或说明。授权代表未到场或拒绝澄清说明或澄清说明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书面通知及澄清说明文件应作为政府采购项目档案归档留存。

6、评审人员需对招标方工作人员唱票或统计的评审结果进行确认，现场监督员应对评审结果签署监督意见。如发现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以及存在评分畸高、畸低情形的，应由相关人员当场改正或作出说明；拒不改正又不作说明的，由现场监督员如实记载后存入项目档案资料。

7、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汇总情况和招标文件规定确定中标候选投标人排序名单。

8、起草评审报告，所有评审人员须在评审报告上签字确认。

**四、评审原则**

1、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审专家因回避、临时缺席或健康原因等特殊情况不能继续参加评审工作的，应按规定更换评审专家，被更换的评审人员之前所作出的评审意见不再予以采纳，由更换后的评审人员重新进行评审。无法及时更换专家的，要立即停止评审工作、封存评审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采购人或招标人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3、评审人员对有关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样品或现场演示（如有）的说明、解释、要求、标准存在不同意见的，持不同意见的评审人员及其意见或理由应予以完整记录，并在评审过程中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表决执行。对招标文件本身不明确或存在歧义、矛盾的内容，应作对投标人而非采购人有利的解释；对因招标文件中有关产品技术参数需求表述不清导致投标人实质性响应不一致时，应终止评审，重新组织采购。评审人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中签字又不说明其不同意见或理由的，由现场招标方负责人记录在案后，可视为同意评审结果。

4、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规定：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五、确定中标投标人的原则**

1、项目由评标委员会根据详细评审结果确定一至三人为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

2、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５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采购结果经采购人确认后，招标方将于2个工作日内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并向中标方签发书面《中标通知书》。

**六、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扣罚投标保证金并取消中标资格。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项目的实际需求，制定本办法。

**一、总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100分。合格投标人的评标得分为各项目汇总得分，中标候选资格按评标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二、分值的计算**

技术、资信、商务及其他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分计算，计算公式为：

技术、资信商务及其他分=评标委员会所有成员评分合计数/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数

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价格分+(技术分+资信商务及其他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商务资信** | | | 18 |
| 1 | 相关业绩 |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业绩证明（关于历史、党建、主题教育、学习教育等类似展览业绩），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合同首页、合同关键内容描述页、双方签字盖章页等，须至少体现服务事项、签订双方信息、合同金额、签订时间）。每提供1个合同业绩得3分，满分得15分，招标人保留核查合同原件的权利。 | 15 |
| 2 | 体系认证 | 投标人提供有效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 | 3 |
| 技术方案 | | | 62 |
| 1 | 设计效果图观感质量及设计说明 | 1.设计效果图观感质量（10分）：按照采购人提供的资料制作的PDF格式效果图，设计方案符合展览定位，凸显展览主题，创意新颖，整体协调，简洁、色彩搭配合理。  (1)方案合理，内容完整，主题突出，创意新颖，整体色彩观感协调，得10分；  (2)方案较合理，内容较完整，主题较突出，创意较新颖，整体色彩观感较协调，得8分；  (3)方案基本合理，内容基本完整，主题较突出，创意有一定的新颖性，整体色彩观感一般，得6分；  (4)方案基本合理，内容基本完整，主题不突出，创意有一定的新颖性，整体色彩观感一般，得4分；  (5)方案内容简单，主题不突出，无创意，整体色彩观感一般，得2分；  (6)方案有欠缺及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2.设计说明（5分）：  (1)内容完整，展览平面布局设计规划脉络清晰，完全满足采购需求，可行性高得5分；  (2)内容较完整，展览平面布局设计规划脉络较清晰，能满足采购需求，可行性较高得4分；  (3)内容基本完整，展览平面布局设计规划脉络基本清晰，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具有一定可行性得3分；  (4)内容基本完整，展览平面布局设计规划脉络基本清晰，不满足采购需求，可行性欠缺得 2分；  (5)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 15 |
| 2 | 制作  要求 | 根据第四章招标需求“#”号要求共20项进行评审，应逐条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的制作要求，完全满足的得12分。  每有一项负偏离扣0.6分；扣完为止。  漏报条款视为负偏离。 | 12 |
| 3 | 质量保证  措施方案 | 投标人应结合本项目特点，提供质量保证措施方案：  (1)质量保证措施方案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细节考虑完善且切实可行，完全满足项目采购需要，得10分；  (2)质量保证措施方案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细节考虑较完善，可行性较高，满足项目采购需要，得8分；  (3)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基本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细节考虑基本完善，可行性较高，基本满足项目采购需要，得6分；  (4)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基本符合项目实际需求，细节考虑较完善，但可行性一般，不完全满足项目采购需要，得4分；  (5)质量保证措施方案细节考虑不完善，可行性一般，不完全满足项目采购需要，得2分；  (6)质量保证措施方案内容不全，但方案针对性不强、欠合理，得1分；  (7)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 10 |
| 4 | 工期实施  方案 | (1)有详细的时间计划表，时间安排合理，各节点时间均满足采购人需求，有针对性且可行性高，得5分；  (2)有较详细的时间计划表，时间安排较为合理，各节点时间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有一定针对性和可行性，得3分；  (3)时间计划表较简略，安排基本合理，基本满足采购人部分需求，针对性和可行性一般，得1分；  (4)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 5 |
| 5 | 布展及设备安装方案 | (1)布展安装方案完整合理，多媒体、数字化演示设备的选型满足项目实际需求得10分；  (2)布展安装方案较完整，合理性较好，多媒体、数字化演示设备的选型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8分；  (3)布展安装方案简单，多媒体、数字化演示设备的选型基本满足项目需求得5分；  (4)布展安装方案不合理或多媒体、数字化演示设备的选型不能满足项目需求或未提供相关内容的不得分。 | 10 |
| 6 | 服务团队 | 1.服务团队人员配置（5分）  (1)有明确的服务团队组织架构及人员列表，人数配备合理且完全满足项目需要，人员有丰富的类似项目经验，岗位职责明晰有针对性，得5分；  (2)服务团队组织架构较明确，人数配备较合理，人员有一定的类似项目经验，但岗位职责较明确，针对性较强，得3分；  (3)服务团队架构基本明确，人数配备较少，人员类似项目经验欠缺2分；  (4)服务团队架构不够明确，岗位职责不够清晰得1分；  (5)未提供相关内容不得分。  注：需提供相关人员劳动合同或社保证明材料；否则不得分；  2.项目负责人（3分）  (1)项目负责人具备相关专业高级职称得3分。  (2)项目负责人具备中级及以下职称得2分。  3.项目负责人承担过类似项目的业绩，每提供1个得1分，最多得2分。  备注：  a.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b.提供相关劳动合同以及投标截止时间前近半年中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需提供类似业绩合同复印件（合同首页、合同关键内容描述页、双方签字盖章页等，须至少体现服务事项、签订双方信息、合同金额、签订时间等），否则不得分。 | 10 |
| 价格部分 | | | 20 |
| 1 | 价格部分 |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  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注：（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设备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级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以上政策同时具备的仅对其进行一次20%的价格扣除，不重复扣除。 | 20 |

特别说明：本项目部分单项服务设有最高限价，超过限价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总价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的投标也将被拒绝。

1. **招标需求**
2. **采购需求**

体育大思政实验室展览项目展陈的主题为“体 育 强 则 中 国 强”——党领导中国体育事业的光辉历程，通过文字、图片、多媒体等形式展示伟大的中国体育事业，主要包括序厅、强壮筋骨体育救国、增强体质体育兴国、全民健身体育报国、人民至上体育强国、结束语等六个单元内容，总布展面积约760平米。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提供的平面图纸、招标采购需求清单以及展览图片文字等素材资料，完成展览的总体设计策划、展区布置和满足展览所需的所有功能，包括展区序厅的装饰、布展、灯光艺术效果设计安装，展墙外场定制，内场搭建、展柜定制、展板设计安装，布展综合光效系统、多媒体、景观等设计安装，实施工期30日历天。

**（一）展陈现场条件和周围环境**

本项目布展地点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信息路48号北京体育大学国家队训练基地一层大厅，一层层高9米，二层走廊，层高最高3.9米（详见平面示意图），场内提供电源接口（以现场踏勘为准）。

本次展览的展板、展墙、设置在一层及二层楼道合适位置（大致位置），为了不破坏原有墙面、地板，吊顶等现有设施，需采用可拆装组合活动展墙的制作，配置展览所需的专业灯光系统、配电系统、展柜、展台、展墙饰面背景、可拆装组合式展板、造型展标、艺术镜框、场景还原、说明牌、灯箱、立体字等展览所需的所有内容，以满足展览效果。

**（二）技术标准和实施方案**

1、设计

（1）投标阶段，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提供的平面图纸、给定的展览图片文字等素材资料，结合相应主题进行设计并制作效果图。

（2）中标后，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提供的平面图纸、招标采购需求清单以及全部展览图片文字等素材资料，对展览内容进行总体深化设计，深化设计后任何项目的费用不得超过投标报价费用，且效果及质量满足招投标文件、采购人要求,设计效果经采购人确认后加工制作，直至最后完成布展陈列。

（3）执行标准

1）《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3）《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细则

4）《省、市、自治区博物馆工作条例》

5）《北京市博物馆条例》

6）《博物馆建筑设计规范》

7）《博物馆安全保卫工作规定》

8）《博物馆照明设计规范》

9）《北京市展览、展销活动消防安全管理暂行规定》

2、展墙制作（以图纸及招标采购需求清单为准）

#（1）展墙采用可拆装金属结构活动展墙（40\*40\*2.0镀锌方管骨架，600\*900间距，展墙基层板为18mm的阻燃免漆板，材质B1级含水率不得大于8%环保型，安装基层板要与龙骨贴实、牢固、固定基层板螺丝间距不得大于250mm。模块化，可灵活组装搭建。

#（2）展墙饰面装裱双12原色喷绘阻燃油画布背景合成图(水性墨，380g微孔纯棉质油画布基材)，不得采用普通的写真喷绘制作，装裱油画布背景图不得有气泡，对接缝严紧。织物要做阻燃处理，达到国家消防阻燃标准，油画布要求喷上光油不少于3遍，方便后期清理。

#（3）艺术造型起层制作。展墙起层造型主要为展线内定制大型三维立体壁式型艺术展墙，展墙各种起层立体造型采用阻燃木质结构或金属结构，表面平整度高，不得影响艺术墙面的二次装裱，同时要求具备可拆卸性，拆除后不得破坏基础展墙。

3、展板制作（以图纸及招标采购需求清单为准）

# 1）文件根据要求放到每实际尺寸200dpi像素，喷绘精细点数达到1440-2440点/平方厘米，喷绘用材使用原装纸、进口墨，外覆热裱细纹亚膜，可防水、防晒、防划。

# 2）选用双光面高密度板，用抽真空热裱的工艺，将图片裱于密度板上，图片不易起边、起泡、适于长期陈列。

4、展柜制作（以图纸及招标采购需求清单为准）

#1）展柜设计、选材及制作符合《文物展柜基本技术要求及检测》（GB/T 36111）的标准要求。

2.）展柜参数要求（以图纸及招标采购需求清单为准）：

# a.展柜主体结构采用100\*50\*2.5、50\*50\*2.5等优质冷拔矩形管；展柜内铝型材采用高性能铝锰合金材料（6061）生产，时效状态为T5，韦氏硬度≥8；密封条为有机硅，不含有任何的酸性物质；粘结材料为环保型粘接剂，不散发任何酸性或有害气体。展柜上下检修门选用冷轧钢板；后背封板采用镀锌板做基层，镀锌板厚度不低于1.2mm，柜内基础板材为E0级中纤板,中纤板厚度不低于12mm；部分展柜内微环境控制系统采用智能恒湿机，可将柜内湿度控制在可控范围内。

# b.展柜开启方式为前开启，每扇玻璃要求均可独立开启。

# c.文物展柜玻璃要求选用符合博物馆专业展柜要求的透光度高，具有防爆、防紫外线且厚度为6mm+6mm的超白抗弯夹胶玻璃，选用厚度不低于0.89mm的SGP抗弯胶片。玻璃的结合处达到45°斜边工装影胶粘接。须无胶痕、无气泡，粘结强度大于玻璃本身。所有夹胶玻璃在加工过程中保证无划痕、气泡、内含物、细小纹路和其它瑕疵等；具有防冲击、防碰撞、防爆、安全性高等特点。玻璃四边均为精磨抛光，所有外形及对角线尺寸精度误差小于±1mm/m，平整度误差小于0.1mm/m。玻璃与玻璃之间的密封采用特殊型材与“O”型硅胶管进行密封，确保展柜的密封性。

d.锁具质量合格，安全可靠。

# e.展柜展示空间需与设备空间与照明空间需有独立检修口，不得相互影响使用。

5、艺术造型起层制作（以图纸及招标采购需求清单为准）。

# 展墙起层造型主要为展线内定制大型三维立体壁式型艺术展墙，展墙各种起层立体造型采用阻燃木质结构或金属结构，木质结构可采用不低于12mm的多层阻燃板或不低于12mm的阻燃中纤板，金属结构可采用40\*40\*2.0镀锌方管或40\*20\*2.0镀锌方管或者75型轻钢龙骨，表面平整度高，不得影响艺术墙面的二次装裱，同时要求具备可拆卸性，拆除后不得破坏基础展墙。

6、布展

1）中标人在不影响采购人正常办公、训练前提下，可根据展陈场地现状合理选择制作安装方式。

# 2）布展顺序按照从里向外、从下向上顺序布展，所有展览所需展墙、展柜、艺术品、多媒体设备等需要相应设置支架配重固定，不得与现有场地、墙面发生破坏性连接固定。配重架与展墙的位置设置合理，安全可靠。

3）采购人现场提供电源接驳口，投标人需要单独安装配电箱，以保证展览所需用电系统安全独立。

4）布展时，展览内容须合理避开现有消防设施及消防安全标识。

# 5）在同一展厅内，同一光源类型的灯具必须使用同一系列灯具、光源。采用不会产生有害的紫外线和红外线(IR)放射性光谱的LED安全照明方式，具有冷光低温，防紫外线性能；光源的紫外线相对含量小于20 µW/lm。

# 6）根据展陈需求的特点，每支灯具均可随意移动位置及调整照射角度。满足水平可调节角度最小为360°（或以上），垂直可调角度最小90°（或以上），灯体旋转角度锁定性良好。

# 7）所有灯具具备高品质的出光质量：光斑均匀，褪晕柔和；无中心光斑过曝现象；光斑周边无色散； 无二次光斑。

7、多媒体、数字化演示设备安装（以图纸及招标采购需求清单为准）

# 1）多媒体展项采用触摸屏展示和主题影片播放、全息影像展示等。设置高度以及使用与操作符合人体工程学。方便观众现场体验观展。

# 2）影视、音响、电脑和其他复合媒体等设备运行稳定、安全可靠、便于日常维护。

# 3）设备配置要求：在展墙上布置P2.0LED屏，专用固定架，配置相关软件系统、控制系统、影音制作（片长约5分钟）以及系统集成；在展墙上布置55英寸电视机，专用固定架，配置相关软件系统、控制系统、影音制作（片长约3分30秒）以及系统集成；在展墙上布置55英寸落地触摸屏，专用落地固定架，包括内容设计制作、触摸互动程序开发、系统集成；相关费用包含在设备报价中。（详见招标需求清单）。

8、成品保护

1）投标人按照招标采购需求清单及设计方案完成展板、展墙、展柜的制作，自行负责展板、展台、展柜等包装、运输、二次搬运、安装、布展过程中的成品保护，确保展陈内容完好。

2）布展过程中，做好展厅内现有设备器材设施、墙面保护，防止破损。

3）投标人布展完成并自验合格后，及时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经采购人按照合同约定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观展。

**（三）售后服务**

# 1.本项目质量保证期1年，缺陷责任期内，凡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中标人应在接到修理通知后２日内派人到场修理，中标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的，发包人可委托他人修理，保修费用从质量保证金内扣除。

# 2.发生须紧急抢修事故，中标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非中标人安装质量引起的事故，抢修费用由采购承担；模型、多媒体设备等的质量保修期期满后，仍需要负责终身维护、维修和更新、更换。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3. 免费为甲方提供一次移动展览地点服务。

**二、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个日历天。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提供的平面图纸、招标采购需求清单以及全部展览图片文字等素材资料，对展览内容进行总体深化设计，设计效果经采购人确认后加工制作，直至最后完成布展陈列。

**三、设计效果图提供**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提供的平面图纸、给定的展览图片文字等素材资料，结合相应主题进行设计并制作设计效果图，格式为PDF电子版，设计效果图观感质量及设计说明将用于评审投标人专业技术能力。放于投标文件 “技术及商务文件” 中。

**四、现场踏勘**

踏勘时间：2024年9月12日上午10:00（北京时间）

集合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信息路48号北京体育大学西南门毛主席像旁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周老师010-62968212、邮箱：2652624082@qq.com

（若投标人未按时参加现场踏勘，视为已了解现场全部情况）

**第五章 采购合同（模板）**

项目名称：北京体育大学体育大思政实验室展览服务

项目服务合同

招标编号：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人（甲方）：北京体育大学\_\_\_\_\_\_\_\_\_\_\_\_\_\_\_\_\_\_

中标人（乙方）： \_\_\_\_\_\_\_\_

签订日期：2024年 月 日

北京体育大学体育大思政实验室展览服务项目服务合同

甲方（全称）：北京体育大学

法定代表人：

法定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信息路48号

乙方（全称）：

法定代表人：

法定注册地址：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并严格遵守 北京体育大学体育大思政实验室展览服务 项目招标投标文件中的相关约定，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本合同采购的服务所需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为：

财政集中支付□ 采购单位支付■

**一、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a. 本合同书

b. 中标通知书

c. 协议

d. 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及其澄清函、投标情况记录等投标相关文件)

e. 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及其修改澄清等相关文件)

**二、服务内容**

乙方在合同约定的工期内、甲方指定的实施地点，完成体育大思政实验室展览方案设计以及展览所需的展板展墙等所有内容的制作安装以及陈列布展任务，完成安装售后服务工作，详见展览招标采购需求清单及服务方案设计图纸所示的全部内容。

体育大思政实验室展览项目内容主要表现主题为“体 育 强 则 中 国 强”——党领导中国体育事业的光辉历程，主要包括展览的总体设计策划，可拆装组合活动展墙的制作，展览所需的专业灯光系统、配电系统、展柜、展台、展墙饰面背景、可拆装组合式展板、造型展标、艺术镜框、场景还原、说明牌、灯箱、立体字等展览所需的所有内容的制作以及陈列布展，总布展面积约760平方米，分六个单元（序厅、强壮筋骨体育救国、增强体质体育兴国、全民健身体育报国、人民至上体育强国、结束语）。

**三、服务要求（含服务标准）**

本项目陈列布展地点： 北京体育大学国家队训练馆一层、二层（详见图纸） 。

（一）展墙制作

1、展墙采用可拆装金属结构活动展墙（40\*40\*2.0镀锌方管骨架，600\*900间距，展墙基层板为18厘米的阻燃免漆板，材质B1级含水率不得大于8%环保型，安装基层板要与龙骨贴实、牢固、固定基层板螺丝间距不得大于250mm。模块化，可灵活组装搭建。

2、展墙饰面装裱双12原色喷绘阻燃油画布背景合成图(水性墨，380g微孔纯棉质油画布基材)，不得采用普通的写真喷绘制作，装裱油画布背景图不得有气泡，对接缝严紧。织物要做阻燃处理，达到国家消防阻燃标准，油画布要求喷上光油不少于3遍，方便后期清理。油画布背景合成图保证5到8年不会出现褪色。

3、艺术造型起层制作。展墙起层造型主要为展线内定制大型三维立体壁式型艺术展墙，展墙各种起层立体造型采用阻燃木质结构或金属结构，表面平整度高，不得影响艺术墙面的二次装裱，同时要求具备可拆卸性，拆除后不得破坏基础展墙。

4、展板制作

（1）文件根据要求放到每实际尺寸200dpi像素，喷绘精细点数达到1440-2440点/平方厘米，喷绘用材使用原装纸、进口墨，外覆热裱细纹亚膜，可防水、防晒、防划。

（2）选用双光面高密度板，用抽真空热裱的工艺，将图片裱于密度板上，图片不易起边、起泡、适于长期陈列。

5、展柜制作

（1）展柜设计、选材及制作符合《文物展柜基本技术要求及检测》（GB/T 36111）的标准要求。

（2.）展柜参数要求：

1）展柜主体结构采用100\*50\*2.5、50\*50\*2.5等优质冷拔矩形管；展柜内铝型材采用高性能铝锰合金材料（6061）生产，时效状态为T5，韦氏硬度≥8；密封条为有机硅，不含有任何的酸性物质；粘结材料为环保型粘接剂，不散发任何酸性或有害气体。展柜上下检修门选用冷轧钢板；后背封板采用镀锌板做基层，柜内基础板材为E0级中纤板；部分展柜内微环境控制系统采用智能恒湿机，可将柜内湿度控制在可控范围内。

2）展柜开启方式为前开启，每扇玻璃要求均可独立开启。

3）文物展柜玻璃要求选用符合博物馆专业展柜要求的透光度高，具有防爆、防紫外线且厚度为6mm+6mm的超白抗弯夹胶玻璃，选用厚度不低于0.89mm的SGP抗弯胶片。玻璃的结合处达到45°斜边工装影胶粘接。须无胶痕、无气泡，粘结强度大于玻璃本身。所有夹胶玻璃在加工过程中保证无划痕、气泡、内含物、细小纹路和其它瑕疵等；具有防冲击、防碰撞、防爆、安全性高等特点。玻璃四边均为精磨抛光，所有外形及对角线尺寸精度误差小于±1mm/m，平整度误差小于0.1mm/m。玻璃与玻璃之间的密封采用特殊型材与“O”型硅胶管进行密封，确保展柜的密封性。

4）锁具质量合格，安全可靠。

5）展柜展示空间需与设备空间与照明空间需有独立检修口，不得相互影响使用。

6、艺术造型起层制作。

展墙起层造型主要为展线内定制大型三维立体壁式型艺术展墙，展墙各种起层立体造型采用阻燃木质结构或金属结构，表面平整度高，不得影响艺术墙面的二次装裱，同时要求具备可拆卸性，拆除后不得破坏基础展墙。

（二）布展

1、乙方在不影响甲方正常办公、训练前提下，可根据展陈场地现状合理选择制作安装方式。

2、布展顺序按照从里向外、从下向上顺序布展，所有展览所需展墙、展柜、艺术品、多媒体设备等需要相应设置支架配重固定，不得与现有场地、墙面发生破坏性连接固定。配重架与展墙的位置设置合理，安全可靠。

3、甲方现场提供电源接驳口，投标人需要单独安装配电箱，以保证展览所需用电系统安全独立。

4、布展时，展览内容须合理避开现有消防设施及消防安全标识。

5、在同一展厅内，同一光源类型的灯具必须使用同一系列灯具、光源。采用不会产生有害的紫外线和红外线(IR)放射性光谱的LED安全照明方式，具有冷光低温，防紫外线性能；光源的紫外线相对含量小于20 µW/lm。

6、根据展陈需求的特点，每支灯具均可随意移动位置及调整照射角度。满足水平可调节角度最小为360°（或以上），垂直可调角度最小90°（或以上），灯体旋转角度锁定性良好。

7、所有灯具具备高品质的出光质量：光斑均匀，褪晕柔和；无中心光斑过曝现象；光斑周边无色散； 无二次光斑。

（三）多媒体、数字化演示设备安装

1、多媒体展项采用触摸屏展示和主题影片播放、全息影像展示等。设置高度以及使用与操作符合人体工程学。方便观众现场体验观展。

2、影视、音响、电脑和其他复合媒体等设备运行稳定、安全可靠、便于日常维护。

（四）成品保护

1、乙方按照招标采购需求清单及设计方案完成展板、展墙、展柜的制作，自行负责展板、展台、展柜等包装、运输、二次搬运、安装、布展过程中的成品保护，确保展陈内容完好。

2、布展过程中，做好展厅内现有设备器材设施、墙面保护，防止破损。

3、乙方布展完成并自验合格后，及时向甲方提出验收申请，经甲方按照合同约定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观展。

（三）执行标准要求

（1）《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2）《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3）《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细则

（4）《省、市、自治区博物馆工作条例》

（5）《北京市博物馆条例》

（6）《博物馆建筑设计规范》

（7）《博物馆安全保卫工作规定》

（8）《博物馆照明设计规范》

（9）《北京市展览、展销活动消防安全管理暂行规定》。

**四、服务期限（含履约时间）**

本合同服务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以实际服务之日起算），实施工期30日历天。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价款： 元（大写： ），包含完成服务内容的策划深化设计、展览内容的制作、安装、布展、调试、运输、保险、装卸和安装展陈售后服务等一切相关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六、质量保证金**

乙方按合同总价的\_5\_%提交质量保证金，作为质保期内乙方的担保。

项目通过质量验收合格后，支付尾款前，中标人对公转账方式向甲方交纳合同总额的5%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15日内无质量问题或质量问题已整改合格后一次性无息还。

**七、付款方式及期限**

1、合同签订生效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 30 %的预付款；

2、完成全部展览内容布展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 60 %的进度款；

3、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 10 %的尾款；

4、其他： 无 。

乙方收款账户如下：

开户名称：

开 户 行：

账 号：

纳税人识别号：

**八、项目验收**

1、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现场验收。

2、乙方应提前3工作日向甲方提出书面验收申请，做好验收各项资料收集整理、设备调试运行准备等工作。

3、验收标准：

（1）乙方提供的货物、服务的技术质量标准合格，符合合同、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

（2）乙方提供的货物、服务符合现行的国家、地方、行业标准和检测办法及相应检测手段。

（3）在进行测试和验收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已被解决并得到甲方的认可；

（4）乙方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技术成果文件和相关材料均已交付给甲方；

（5）乙方应派相关专业人员参与现场验收，有需要时联系产品第三方供应商到场共同验收，若发现任何损坏及质量问题，乙方应免费负责妥善处理直至符合合同要求。

（6）乙方完成合同全部内容并自检合格后向甲方申请最终验收，甲方将组成验收小组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最终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单。

4、验收费用：首次验收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包括属于首次验收不合格，重新验收过程中产生的全部费用。

**九、售后服务**

1.本项目质量保证期 年，缺陷责任期内，凡属于保修范围和内容的项目，乙方应在接到修理通知后２日内派人到场修理，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修理的，甲方可委托他人修理，保修费用从质量保证金内扣除。

2.发生须紧急抢修事故，乙方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非乙方安装质量引起的事故，抢修费用由甲方承担；模型、多媒体设备等的质量保修期期满后，仍需要负责终身维护、维修和更新、更换。费用由甲方承担。

**十、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向乙方提供展览所需的文字、照片、录音录像等电子文件资料。

2.甲方提供展览所需的水电安装接口，协助乙方做好展览陈列布展相关工作。

3.甲方有权根据工作实际调整展览地点。

**十一、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按照甲方提供的展览素材资料完成展览内容制作、陈列布展。

2.乙方承担展览陈列布展的主体责任，按照甲方合理要求做好布展工作。

3.乙方保证提供的展览服务质量安全可靠，质量符合现行国家相关规范标准。

4.乙方按照甲方指定地点完成陈列布展，并免费为甲方提供一次移动展览地点服务。

5.乙方保证按照消防规范要求完成布展。

**十二、违约责任**

1.如乙方延期提供服务或甲方延期付款，每逾期一日，违约方应按合同金额0.1%向对方支付违约金，但该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合同金额的10％，逾期超过5日，守约方有权解除合同。

2.如任何一方无故解除合同或有其他违约行为，应向对方支付合同金额\_1\_％违约金。

3.如乙方在实际履行合同向甲方提供服务时，所提供服务并非按照投标文件承诺执行，乙方应按照合同金额的100%向甲方支付惩罚性赔偿金，并且乙方依法应受的其他处罚并不会因乙方支付了上述惩罚性赔偿金而免除。在此种情况下，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乙方不能按照投标文件的规定提供服务的，每延期一日历天，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_1\_%的违约金，超过\_\_七\_日历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当退还全部服务款项并承担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责任。

**十三、争议的解决**

1.在执行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协商解决；

2.双方协商不能达成一致时，采取以下第 （1） 种方式解决：

（1）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2）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四、合同的终止**

1、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1）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2）合同双方协议终止本合同的履行；

3）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4）任何一方行使解除权，解除本合同；

5）项目取消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2、对本合同终止有过错的一方应赔偿另外一方因合同终止而受到的损失。对合同终止各方均无过错的，则各自承担所受到的损失。

**十五、知识产权**

甲方提供的展览素材资料及相关知识产权受法律保护。

乙方同意并保证尊重任何其他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承诺对其所提供的产品、服务均拥有完全的合法的权利，不会侵犯其他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若因本合同所提供的产品、服务或因履行本合同导致侵犯其他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及其他合法权益，所引起的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如因此而造成甲方损失时，亦由乙方负责赔偿。

**十六、 保密**

双方承诺对在讨论、订立、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对方或其关联公司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资料及信息（以下统称“商业秘密”）予以保密，并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防止商业秘密失密或泄露。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不得以任何形式（口头、书面或视听等）或理由将商业秘密用于非本合同履行之目的，或以任何形式泄露或披露给予本合同履行无关人员在内的任何第三方。

**十七、不可抗力**

1、 因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导致一方无法履行或完全履行本合同的，该方无需承担违约和赔偿责任，但应采取措施避免损失的扩大，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3天内通知对方和提供政府有权机关的证明文件，否则，不能免除责任。

2、合同一方延迟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十八、 联系方式**

1、甲方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北京海淀上地信息路48号北京体育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收 件 人： 联系电话：

2、乙方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收 件 人： 联系电话：

**十九、其他约定事项：**

1.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本合同未尽事宜从其规定。

2.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 乙方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企业属于 型（中型小型或微型）企业。

4. 本合同一式八份，甲乙双方各执四份。

甲方（盖章）：北京体育大学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话： 010-62968212 电话：

传真： 010-62968212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北京科创中心支行

账号：324656022604 账号：

纳税人识别号：12100000400010080W 纳税人识别号：

签约地点：北京市海淀区 签约地点：北京市海淀区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投标人提交文件须知**

1.投标人应严格按照以下顺序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全部格式文件，招标文件规定提交的其他有关资料未给出格式文件的，由投标人自行设计编写。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所附表格中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

3.本资格声明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问题的回答是真实的和准确的。

4.评标委员会将应用投标人提交的资料并根据自己的判断，决定投标人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5.投标人提交的材料将被保密保存，但不退还。

6.全部文件应按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

附件1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ZB2024- （标项 ）

**开标一览表**

|  |  |
| --- | --- |
| 投标总价（已优惠或折扣后） | 是否可以完全响应采购人对提供服务的时间要求（填写“是”或“否”） |
|  |  |

说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应是本项目投标货物的全部费用的报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费用：服务费用、设备运输安装费用、税费及其他所有相关费用的总和。**如项目为电子投标，该表不需要单独提供，只需按要求在政采云平台填写即可。**

投标总价大写金额：

特别说明事项：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

附件2**：**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ZB2024- （标项 ）

**资**

**质**

**文**

**件**

投标人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印刷体姓名： 签字（或签名章）：

授权投标代表印刷体姓名： 签字：

投标人地址：

邮编：

联系电话：

开标时间： **1、资质文件目录**

（1）投标声明书(格式见附件，含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3）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事业单位的，则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自然人的，则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字；

（4）提供有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完税凭证或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非个人所得税），依法免税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5）提供有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一年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凭证或人社部门出具的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6）投标人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参与本采购项目两年内（2022或2023年度）任意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须包括“四表一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如“四表一注”在合法合规前提下有缺少的情况，须提供出具相应审计报告的审计机构加盖公章的情况说明函），或财政部门认可的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投标担保函；

（7）提供与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主体）的清单；如投标人无此类关联单位（主体），则需作出声明承诺。

（8）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若需要）

（9）联合投标协议书（若需要）；

（10）联合投标授权委托书（若需要）；

（11）提供采购公告中符合投标人特定条件要求的有效的其他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司公章及需要说明的资料。

附件3：

**声 明 书**

致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编号为ZB2024- ）的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同意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3、若中标，我方将按招标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投标文件自开标日起有效期为90天。

**5、我方参与本项目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我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签名章）：

日 期：

投标人全称（公章）：

**附件4：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姓名、性别、年龄）在我单位任（职务名称）职务，是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住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 （身份证复印件附后）

法定代表人电话：  
投标人全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国家体育总局体育器材装备中心：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为授权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印刷体姓名： 签字（或签名章）：

投标人代表印刷体姓名： 签字： 职务：

投标人代表身份证号：（身份证复印件附后）

投标人全称（公章）：

附件7**：**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ZB2024- （标项）

**技**

**术**

**及**

**商**

**务**

**文**

**件**

投标人全称：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印刷体姓名： 签字（或签名章）：

授权投标代表印刷体姓名： 签字：

投标人地址：

邮编：

联系电话：

开标时间：

**2、技术及商务文件目录**

（1）评分对应表（格式见附件，主要用于评委对应评分内容）

（2）投标项目明细清单（货物或服务项目）；

（3）技术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4）商务响应表（格式见附件）；

（5）技术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对项目需求的理解、服务要求、服务内容、服务实施方案、设计效果图等，投标人自行编写）；

（6）服务团队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负责人及团队成员情况等，投标人自行编写）；

（7）投标人自2021年1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间，提供过本项目同类服务的业绩，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合同须至少体现服务事项、签订双方信息、签订时间、合同金额）和不低于该合同金额30%的银行存款进账凭证或发票影印件；

（8）投标方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附件8：

**评分对应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投标文件对应资料 | 投标文件页码 |
| 对应第三章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报价除外）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9：

**投标项目明细清单**

投标人全称（公章）：

项目名称： 标项：

服务类：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服务人员数量 | 工作量 |
| 1 | 策划设计 |  |  |
| 2 | 制作安装 |  |  |
| 3 | 布展陈列 |  |  |
| 4 | 售后服务 |  |  |
| …… | …… |  |  |

注：可按本项目类型货物或服务类项目进行填写，在填写时，如上表不适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可在确保投标明细内容完整的情况下，根据上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10：

**技 术 响 应 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 | 偏离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逐项响应并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授权代表签名： 日 期：

附件11：

**项目组人员清单**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 |
| 姓名 | 岗位 | 参加工作时间 | 等级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授权代表签名： 日 期：

附件12：

**商务响应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 |
| 项目 | 招标文件要求 | 是否  响应 |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注：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要求逐项填写。**

附件13：

**投标人业绩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单位名称 | 设备或服务项目名称 | 采购  数量 | 单价 | 附件页码 | |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
| 合  同 | 验收  报告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授权代表签名：　　　　　 时 间：

注：在填写时，如上表不适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可在确保投标明细内容完整的情况下，根据上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附件14：投标方认为需要的其他文件资料

设计效果图

附件15**：**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标项 ）

**报**

**价**

**文**

**件**

投标人全称：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印刷体姓名： 签字（或签名章）：

授权投标代表印刷体姓名： 签字：

投标人地址：

邮编：

联系电话：

开标时间：

3、**报价文件目录**

（1）投标报价明细表（见附件15）；

（2）中小企业声明函（见附件16）；

（3）残疾人福利企业声明函（见附件17）。

附件15：

**投 标 报 价 明 细 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招标编号及标项：

单位：元

备注：1、本项目招标最高限价 1997068.15 元，投标总价超过本项目招标最高价的投标将被拒绝，其中电视（第53、54项，共2项）、LED显示屏（第55-58项，共4项）、触摸屏（第59-61项，共3项）、配电箱（第33项，共1项）、LED专业轨道射灯（第43-45项，共3项）、服务方案费（第62项，共1项）等每项产品或服务的总价不得超过其采购最高限价，否则投标将被拒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招标需求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金额 | 备注 |
| 1 | 零星钢构件 | 1.展墙配重架 2.尺寸:300mm\*300mm\*墙高 3.40\*40\*2镀锌方管制作，镀锌方管横向间距1000mm | t | 3.129 |  |  |  |
| 2 | 展墙配重物 | 1.配重架压配25KG混凝土展墙桁架对重块，配重架每隔1120mm一个 | 个 | 156 |  |  |  |
| 3 | 展墙基层 | 1.18mm阻燃免漆板 2.横向40\*40\*2镀锌方管，间距730mm 3.竖向40\*40\*2镀锌方管，间距300mm | m2 | 1211.06 |  |  |  |
| 4 | 油画布背景合成图饰面 | 1.饰面装裱油墨喷绘油画布背景合成图 2.背景合成图电分扫描、修版、合成等 | m2 | 1069.4 |  |  |  |
| 5 | 展墙起层造型70mm | 展墙起层造型70mm 1.18mm阻燃免漆板 2.细木工板龙骨 | m2 | 17.99 |  |  |  |
| 6 | 展墙起层造型80mm | 展墙起层造型80mm 1.18mm阻燃免漆板 2.细木工板龙骨 | m2 | 26.87 |  |  |  |
| 7 | 展墙起层造型100mm | 展墙起层造型100mm 1.18mm阻燃免漆板 2.细木工板龙骨 | m2 | 53.08 |  |  |  |
| 8 | 展墙起层造型120mm | 展墙起层造型120mm 1.18mm阻燃免漆板 2.细木工板龙骨 | m2 | 27.53 |  |  |  |
| 9 | 展墙起层造型150mm | 展墙起层造型150mm 1.18mm阻燃免漆板 2.细木工板龙骨 | m2 | 37.58 |  |  |  |
| 10 | 展墙起层造型200mm | 展墙起层造型200mm 1.18mm阻燃免漆板 2.细木工板龙骨 | m2 | 133.97 |  |  |  |
| 11 | 展墙起层造型300mm | 展墙起层造型300mm 1.18mm阻燃免漆板 2.细木工板龙骨 | m2 | 29.7 |  |  |  |
| 12 | 展墙起层造型400mm | 展墙起层造型400mm 1.18mm阻燃免漆板 2.细木工板龙骨 | m2 | 5.07 |  |  |  |
| 13 | 展墙起层造型450mm | 展墙起层造型450mm 1.18mm阻燃免漆板 2.细木工板龙骨 | m2 | 5.49 |  |  |  |
| 14 | 树脂发光字 | 树脂发光字 1.尺寸：490mm\*539mm | 个 | 21 |  |  |  |
| 15 | 树脂发光字 | 树脂发光字 1.尺寸：280mm\*291mm | 个 | 54 |  |  |  |
| 16 | PVC立体字 | PVC立体字 1.尺寸：110mm\*110mm | 个 | 93 |  |  |  |
| 17 | PVC立体字 | PVC立体字 1.尺寸：147mm\*149mm | 个 | 48 |  |  |  |
| 18 | PVC立体字 | PVC立体字 1.尺寸：219mm\*221mm | 个 | 420 |  |  |  |
| 19 | PVC立体字 | PVC立体字 1.尺寸：250mm\*250mm | 个 | 21 |  |  |  |
| 20 | PVC立体字 | PVC立体字 1.尺寸：298mm\*296mm | 个 | 57 |  |  |  |
| 21 | PVC立体字 | PVC立体字 1.尺寸：403mm\*418mm | 个 | 18 |  |  |  |
| 22 | PVC立体字 | PVC立体字 1.尺寸：670mm\*744mm | 个 | 21 |  |  |  |
| 23 | 前言台 | 前言台 1.饰面装裱进口16原色硬板喷绘背景合成图 2.18mm厚阻燃免漆板 3.18mm细木工板龙骨，间距400\*400 4.尺寸：2500\*750\*1000mm | 个 | 1 |  |  |  |
| 24 | 100mm压型钢板喷塑踢脚线 | 1.100mm压型钢板喷塑踢脚线 | m | 120.3 |  |  |  |
| 25 | 硬板喷绘背景合成图 | 1.装裱进口16原色硬板喷绘背景合成图 2.合成图电分、扫描、修版、合成等 | m2 | 17.99 |  |  |  |
| 26 | 展龛 | 展龛 1.尺寸分别为901\*576mm、3511\*745mm、665\*863mm 2.包括柜体、背板、正面玻璃、玻璃固定型材、照明装置等。 3.由专业厂家深化设计制作 | 项 | 1 |  |  |  |
| 27 | 展龛内定制展台、展墩 | 1.展龛内根据展示文物量身定制展台、展墩 | m | 13.22 |  |  |  |
| 28 | 拉米娜图文展板 | 1.拉米娜图文展板抽真空热裱图文版面 2.进口高光相纸洗相 3.展板定制金属收口、五金挂件 4.合成图电分、扫描、修版、合成等 | m2 | 85 |  |  |  |
| 29 | 实木镜框装裱 | 1.实木镜框装裱 2.亚克力压面 3.卡纸衬底 | m2 | 16.06 |  |  |  |
| 30 | 艺术砂浆浮雕塑形 | 1.艺术砂浆浮雕塑形 2.包括分层套圈放线、搭制钢骨架、上塑形水泥、大形塑造、细部刻画、过程保养,艺术上色。 3.景观塑形由艺术家专业制作深化，突出创作艺术主题，内容表达完整准确，有视觉冲击力，充分展现学校历史文化、体育精神内涵和特色故事。 | 项 | 1 |  |  | 待中标单位进场后，按照招标人确认的深化设计方案制作。直至作品质量可靠，展陈效果完全符合招标人要求。 |
| 31 | 校门艺术景观塑形 | 1.校门艺术景观塑形 2.尺寸:4440\*3250mm 3.包括分层套圈放线、搭制钢骨架、上塑形水泥、大形塑造、细部刻画、过程保养,艺术上色。 4.景观塑形由艺术家专业制作深化。还原校门历史风貌，作品细节逼真，立体感强，有身临其境的沉浸体验感 | 项 | 1 |  |  | 待中标单位进场后，按照招标人确认的深化设计方案制作，直至作品质量可靠，展陈效果完全符合招标人要求。 |
| 32 | 吊顶天棚 | 1.乳胶漆饰面 2.石膏板两层 3.展墙顶部挑出40\*40镀锌方管龙骨，挑出宽度600mm | m2 | 79.57 |  |  |  |
| 33 | 配电箱 | 1.名称:配电箱AL1 2.型号:600\*800\*300 3.规格:22回路 4.安装方式:嵌入式 | 台 | 1 |  |  | 最高限价5174.91 |
| 34 | 配管 | 1.名称:电气配管 2.材质:JDG 3.规格:20 4.配置形式:明敷 | m | 577.15 |  |  |  |
| 35 | 配管 | 1.名称:电气配管 2.材质:JDG 3.规格:50 4.配置形式:明敷 | m | 16.39 |  |  |  |
| 36 | 配线 | 1.名称:配线 2.规格:WDZN-BYJ-2.5 3.敷设方式:穿管敷设 | m | 1224.78 |  |  |  |
| 37 | 配线 | 1.名称:配线 2.规格:WDZN-BYJ-4 3.敷设方式:穿管敷设 | m | 78.17 |  |  |  |
| 38 | 电力电缆 | 1.名称:电缆 2.规格:WDZ-YJY-3\*4 3.敷设方式、部位:穿管敷设 | m | 175.19 |  |  |  |
| 39 | 电力电缆 | 1.名称:电缆 2.规格:WDZ-YJY-5\*10 3.敷设方式、部位:穿管敷设 | m | 19.4 |  |  |  |
| 40 | 电力电缆头 | 1.名称:电缆终端头 2.规格:WDZ-YJY-3\*4 | 个 | 5 |  |  |  |
| 41 | 电力电缆头 | 1.名称:电缆终端头 2.规格:WDZ-YJY-5\*10 | 个 | 1 |  |  |  |
| 42 | 起层处暗藏T5灯 | 1.起层处暗藏T5灯 2.灯具要求:西铁、标王、博容等满足同等参数品牌 | 米 | 44.91 |  |  |  |
| 43 | LED专业轨道射灯 | 1.名称:LED专业轨道射灯 2.规格:30W 4000K 3.灯具要求:西铁、标王、博容等满足同等参数品牌 | 套 | 200 |  |  | 最高限价64226.05 |
| 44 | LED专业洗墙灯 | 1.名称:LED专业洗墙灯 2.规格:30W 3000K 灯具要求:西铁、标王、博容等满足同等参数品牌 | 套 | 24 |  |  |
| 45 | 轨道 | 1.专业射灯轨道 | m | 129.18 |  |  |
| 46 | 插座 | 1.名称:五孔插座 2.规格:250V 10A 3.安装方式:暗装 | 个 | 5 |  |  |  |
| 47 | 接线盒 | 1.名称:接线盒 2.材质:钢制 3.安装形式:暗装 | 个 | 5 |  |  |  |
| 48 | 接线盒 | 1.名称:接线盒 2.材质:钢制 3.安装形式:明敷 | 个 | 112 |  |  |  |
| 49 | 铁构件 | 1.名称:配管支吊架 2.材质:碳钢 | kg | 220.18 |  |  |  |
| 50 | 全息影像硬件设备 | 1.全息影像硬件设备 2.尺寸:860\*660\*400mm | 项 | 1 |  |  |  |
| 51 | 全息影像软件费用、3D全景扫描，模型修复，软件编程系统集成 | 1.全息影像软件费用、3D全景扫描，模型修复，软件编程系统集成 | 项 | 1 |  |  |  |
| 52 | 全息影像内容设计创作 | 1.全息影像内容设计创作 2.投标人应负责配合修改全息影像内容及效果直至通过甲方审批为止 | 个 | 1 |  |  |  |
| 53 | 电视视频系统设备 | 1.展墙面布置55寸电视机 2.专用固定架安装 | 台 | 2 |  |  | 最高限价45725.67 |
| 54 | 电视视频制作 | 1.电视视频制作（长约1分30秒） 2.素材整理、脚本撰写、影片清晰化处理、影片材料剪辑、影片特效制作、影片包装合成、音效采集制作合成等 3.投标人应负责配合修改电视视频内容及效果直至通过甲方审批为止 | 个 | 2 |  |  |
| 55 | LED屏视频系统设备 | 1.高清全彩P2.5 LED屏体 2.专用固定架 | m2 | 6 |  |  | 最高限价128296.1 |
| 56 | LED屏控制系统、播放电脑、定制发送卡及接收卡，线材及辅料 | 1.LED屏控制系统、播放电脑、定制发送卡及接收卡，线材及辅料 | 套 | 1 |  |  |
| 57 | LED屏视频制作 | 1.LED屏视频制作（长约5分） 2.素材整理、脚本撰写、影片清晰化处理、影片材料剪辑、影片特效制作、影片包装合成、音效采集制作合成等 3.投标人应负责配合修改电视视频内容及效果直至通过甲方审批为止 | 个 | 1 |  |  |
| 58 | LED屏设备安装、调试与集成 | 1.LED屏设备安装、调试与集成 | 项 | 1 |  |  |
| 59 | 触摸屏视频系统设备 | 1.55寸触摸屏落地布置 2.专用落地固定架 | 台 | 1 |  |  | 最高限价67989.62 |
| 60 | 触摸程序编写制作 | 1.互动触摸程序编写制作 | 项 | 1 |  |  |
| 61 | 触摸屏互动内容设计制作 | 1.触摸屏互动内容设计制作 2.投标人应负责配合修改触摸屏互动内容及效果直至通过甲方审批为止 | 个 | 1 |  |  |
| 62 | 服务方案费 | 创作及设计费 | 项 | 1 |  |  | 最高限价15万元 |
| 63 | 总计（元） |  | | | | | |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附件16：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 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的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 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前附表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前附表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备注说明：**

如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各方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体其中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协议中须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额30%以上。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实际类型（货物或工程、服务类项目）选择相应的声明函模板进行填写。

附件1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